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方啟學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邱冠周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5年12月21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2015-104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
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H 股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及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1 月 11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99	紫金矿业	2015/12/11

二、 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2	发行数量
2.03	募集资金投向
2.04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02	发行数量
1.03	募集资金投向
1.04	决议有效期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02	发行数量
1.03	募集资金投向
1.04	决议有效期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临 2015—094）。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接到控股股东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西兴杭”，持有公司 5,671,353,180 股 A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26.33%）的提案。闽西兴杭提议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将定价基准日重新确定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将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发行底价调整为 3.22 元/股），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795,031,055 股，维持对募集资金投向和决议有效期的原调整内容；同时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进行修订，因此取消上述原定提交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接到控股股东闽西兴杭书面提交的临时提案。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闽西兴杭提议根据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重新调整，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重新确定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 3.22 元/股；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795,031,055 股，维持对募集资金投向和决议有效期的原调整内容；并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

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进行修订;除上述调整外,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的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临时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全部提交2016年1月11日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提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 除了上述调整外,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调整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2016 年 1 月 11 日 9 点分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2016 年 1 月 11 日 11 点;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2016 年 1 月 11 日 11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翔云三路 128 号紫金矿业集团(厦门)投资有限公司机场宾馆 10 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16 年 1 月 11 日
至 2016 年 1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投向	√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9	上市地点	√
2.10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	《关于卓鑫投资向 BNL 采购金锭、银锭构成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2、3、4、5、6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议案 7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15—095”号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2、3、5、6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陈景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05	发行数量	√
1.06	限售期	√
1.07	募集资金投向	√
1.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1.09	上市地点	√
1.10	决议有效期	√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为避免 A 股股东不必要的重复投票，本公司在计算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表决结果时，将直接采纳该股东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投票。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 股股东
1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05	发行数量	√
1.06	限售期	√
1.07	募集资金投向	√
1.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1.09	上市地点	√
1.10	决议有效期	√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五、会议登记方法

1、A 股股东

(1) 出席回复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应在 2015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或之前，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回执（见附件 3）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

(2) 股东登记方法

1) A 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和附件 2）、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A 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和附件 2）、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公司股东可以到登记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应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2、H 股股东：详情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另行发出的通知。

3、现场会议出席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8 日（上午 8：30 至下午 17：00）。

4、现场会议出席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599 号海富中心 B 座 20 楼

5、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599 号海富中心 B 座 20 楼

邮编：361016

联系电话：0592—2933662，0592—2933653

传真：0592—2933580

联系人：刘强、张燕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1：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投向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09	上市地点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卓鑫投资向 BNL 采购金锭、银锭构成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05	发行数量			
1.06	限售期			
1.07	募集资金投向			
1.0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09	上市地点			
1.10	决议有效期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 股东大会回执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回 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股）		股东帐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注：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在 2015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传真：0592-2933580；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599 号海富中心 B 座 20 楼；邮编：361016）